

关于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21 经开国投债/21 蓉国投	2180313.IB/152992.SH
19 经开国投项目债/PR 蓉国投	1924010.IB/152192.SH

债权代理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15 层)

2023 年 3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或“债权代理人”）的承诺或声明。

一、债券基本情况

1、2021 年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原“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 6 月 29 日出具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20〕202 号），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发行“2021 年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1 经开国投债”）。21 经开国投债发行规模 17 亿元，票面利率为 5.80%，期限 7 年期，附设第 5 个计息年度末投资人回售选择权和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截至目前，21 经开国投债余额为 17 亿元，尚在存续期内。

2、2019 年成都市龙泉驿区新居安置工程建设(一期)项目收益债券

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原“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 2 月 18 日出具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公开发行成都市龙泉驿区新居安置工程建设（一期）项目收益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19〕15 号），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发行“2019 年成都市龙泉驿区新居安置工程建设(一期)项目收益债券”（以下简称“19 经开国投项目债”）。19 经开国投项目债发行规模 15 亿元，票面利率为 6.00%，期限 7 年期，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

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20%、20%、20%、20% 的比例偿还本金。截至目前，19 经开国投项目债余额为 12 亿元，尚在存续期内。

二、本次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出具的《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

1、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编号	姓名	出生年月	原任职务	任职时间
1	张晓峰	1972年9月	董事长	2020年7月
2	曾锋	1970年1月	董事、总经理	2020年7月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政府印发的《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政府关于文长根等 6 人职务任免的通知》(龙府人【2022】9 号)，决定文长根任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曾锋为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人选；免去张晓峰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免去曾锋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政府印发的《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政府关于周仁全等 4 人职务任免的通知》(龙府人【2022】10 号)，决定文长根为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人选，免去曾锋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根据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印发的《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文长根通知任职的通知》（成经国投人【2022】14号），聘任文长根同志为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根据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编号	姓名	出生年月	现任职务
1	文长根	1979年10月	董事长、总经理

文长根，男，1979年10月出生。曾任中共成都市龙泉驿区委办公室副主任科员、秘书科科长；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西河镇（街道）党委（党工委）委员、副书记、办事处副主任，商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统筹委主任；西河镇（街道）党（工）委副书记、纪（工）委书记；龙泉驿区水务局党组书记、局长；西河镇（街道）人大主席（人大工委）主任；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西河镇（街道）党委（党工委）书记；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西河街道党工委书记；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发改局党组书记、局长；中共成都经开区区域合作局党组书记、局长；现任成都经开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上述任职人员的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相关人员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已通过相关部门认可,有关事项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毕。

2、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

由于公司总经理变更,信息披露事务人由曾锋变更为文长根,信息如下:

职务: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龙泉街道(怡和新城F1区)双龙路388号1栋附301-306号,2栋红岭路301-311号,2栋附201-206号,附301-306号

电话:028-84861728

邮箱:574478727@qq.com

三、本次重大事项的影响

根据发行人于2023年3月10日出具的《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此次人员变动属于企业正常人事调整。公司目前经营状况稳定,公司此次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方正承销保荐作为“21经开国投债”和“19经开国投项目债”的

债权人，根据《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约定，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并就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查阅发行人有关公告详细信息，关注相关风险。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